

泉鲤金办〔2019〕38号

金龙街道办事处关于成立 “三资”监管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社区，街道各部门：

根据上级相关文件要求，为了扎实推进我街道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和社区集体“三资”监管专项整治工作，确保按时保质完成工作任务，经研究，决定成立街道“三资”监管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具体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王银水	街道党工委书记
副组长：洪杰士	街道武装部部长

成 员：	黄江水	街道党工委副科级干部
	林奕铭	街道财经办副主任
	吴丽萱	街道农业服务中心主任
	陈凤琴	街道纪工委副书记
	林绿云	街道社区服务中心副主任
	陈江波	街道党政办副主任
	施健智	街道企业办科员
	林清萍	街道财经办科员
	林玉玲	街道财经办职员
	朱一媚	街道财经办职员
	黄宝莲	街道财经办职员
	吴宗汉	石崎社区主任
	谢须阳	后坑社区主任
	许志青	赤土社区主任
	陈春来	曾林社区主任
	叶上游	古店社区主任
	陈景勇	龙岭社区主任
	林杰宏	高山社区主任
	江千帆	金柄社区主任
	蔡小荣	玉霞社区主任
	陈镜清	坑头社区主任
	林克新	金峰社区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在街道财经办，办公室主任由林奕铭同志兼任，统筹协调街道“三资”监管专项整治工作，吴丽宣、陈凤琴、林绿云同志任副主任，陈江波、施健智、朱一媚、黄宝莲等担任办公室成员。林奕铭同志为街道“三资”监管专项

整治工作审核人；朱一媚为龙岭社区、玉霞社区代理会计，黄宝莲为后坑社区、坑头社区、曾林社区、赤土社区代理会计，林玉玲为古店、金柄、金峰、高山社区代理会计，林清萍为石崎社区代理会计；吴腾凤为石崎社区报账员，傅敏芬为后坑社区报账员，蔡月娥为赤土社区报账员，李丽红为曾林社区报账员，叶银河为古店社区报账员，蔡金顶为龙岭社区报账员，林志展为高山社区报账员，李安宁为金柄社区报账员，蔡志刚为玉霞社区报账员，陈青青为坑头社区报账员，黄丽娜为金峰社区报账员。

鲤城区人民政府金龙街道办事处

2019 年 7 月 8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金龙街道党政办公室

2019年7月8日印发
